



重庆市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信息变更公告

## 一、变更信息

重庆市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将对 2015 年年度和 2016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的差错进行变更。

## 二、公告内容

### （一）基本披露内容：

变更原因：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本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时，误将“其他应收重庆市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务局 1,299,990,266.06 元当做其他应收重庆市大足区财政局 1,299,990,266.06 元；109 房地证 2009 字第 00210 号土地价值当做 109 房地证 2010 字第 02210 号土地价值作受限资产”在附注中披露。

变更前情况：其他应收重庆市大足区财政局 1,299,990,266.06 元、其他应收重庆市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务局 251,980,114.11 元、其他应付重庆市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务局 841,308,621.56 元；109 房地证 2010 字第 02210 号土地受限价值 667,930,500.00 元。

变更后情况：其他应收重庆市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务局 710,661,758.61 元；109 房地证 2010 字第 02210 号土地受限价值 80,000,000.00 元。

变化情况：其应收款由 2,024,154,889.21 变更为 1,182,846,267.65；资产总计由 27,436,924,035.17 元变更为

26,595,615,413.61 元；其他应收重庆市大足区财政局 1,299,990,266.06 元变更其他应收重庆市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710,661,758.61 元；109 房地证 2010 字第 02210 号土地价值 667,930,500.00 元变更为 80,000,000.00 元。

2、本变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并经本公司有权决策机构同意，特此说明。

3、变更事项对本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无

变更事项对本公司偿付安排的影响：无

4、相关中介机构对变更事项出具的专业意见：无

5、与变更事项有关且对投资者判断债务融资工具投资价值和投资风险有重要影响的其他信息：无

## （二）财务信息变更披露内容：

1、变更原因：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本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时，误将“其他应收重庆市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1,299,990,266.06 元当做其他应收大足区财政局 1,299,990,266.06 元”在附注中披露。

| 科目    | 变更前金额（元）          | 变更后金额（元）          |
|-------|-------------------|-------------------|
| 其他应收款 | 2,024,154,889.21  | 1,182,846,267.65  |
| 资产总计  | 27,436,924,035.17 | 26,595,615,413.61 |

其他变化情况：无

变更事项对财务情况的影响：无

2、变更事项相关依据：《企业会计准则》

本公司有权决策机构决议情况：同意变更

原审计责任主体对相关变更事项出具的意见：同意变更

3、变更事项对企业偿债能力的影响：无

变更事项对企业偿付安排的影响：无

4、对变更后信息进行审计的有关安排：无

预计披露变更后经审计财务信息的时间：2016年5月16日

本公司承诺，本公司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为《重庆市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信息变更公告》之盖章页，本页无正文)

2016年5月16日

重庆市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6日